雅安市律师协会

关于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的公告

因工作需要，雅安市律师协会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1名秘书处工作人员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用工性质

此次招聘的工作人员属于合同制用工性质，受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调整，由市律师协会根据工作需要和相关政策、规定设置，为自聘人员。

二、招聘条件

（一）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;

（二）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遵守法律法规，无违法违纪行为和不良记录；

（三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，原则上不超过40周岁，行政、汉语言文学、文秘、法学等相关专业优先；

（四）具有较强的文字撰写能力和事务协调能力，能熟练使用常用办公软件及相关网络信息系统，同等条件下有一年以上机关或基层工作经验的优先。

（五）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报名：

1.曾受刑事处罚或受到开除处分的；

2.涉嫌违法违纪，正在接受审查的；

3.有其他违反国家法律、法规行为的。

三、报名

（一）信息发布平台

本次招聘在雅安市人事考试网及雅安市律师协会官网发布招聘公告。

（二）报名

符合招聘岗位条件，有意愿应聘人员请将报名登记表于2024年3月8日前发送至指定电子邮箱（yalsxh@qq.com）。

（三）资格审查

我会将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，确定参加笔试人选。

（四）笔试

电话通知入选人员参加笔试，笔试时间另行通知，未入选人员不另行通知。

（五）面试

根据笔试成绩高低，按照不超过1:6的比例确定参加面试人员。面试人员须提供本人简历、身份证、学历证书、荣誉证书、工作成果等有关证件原件及复印件。

（六）体检

根据面试结果，按照1︰1的比例确定体检对象，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标准执行（费用由应聘者自理）。

（七）公示

体检合格后，拟聘用人员名单将在雅安市律师协会官网（http://www.yaslsxh.com/）公示，公示期为７个工作日。

（八）聘用

经考核合格的，市律协与拟聘人员签订2年期劳动合同，试用期2个月。工资4500元/月（基本工资2500元/月、绩效考核工资1000元/月、年终一次性考核奖励1000元/月）。试用期工资3500元/月（基本工资2500元/月、绩效考核工资1000元/月）。“五险一金”按有关规定执行，正常工资调整按照协会有关规定执行。

四、纪律要求

本次招聘工作由市律协具体组织实施，接受上级主管部门和社会的监督。应聘人员应自觉遵守有关规定，如实提交报名信息及材料，凡弄虚作假或隐瞒不报的，一经发现，一律取消应聘及聘任资格；如已签订劳动合同，一律解除劳动关系。

本公告由雅安市律师协会负责解释。

注：本次招聘，应聘人员无需交纳任何费用。本岗位为长期用工，请报名人员充分考虑岗位适用度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罗老师，联系电话：0835-2228601

附件：雅安市律师协会招聘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

雅安市律师协会

2024年2月21日